

國立臺灣大學醫學工程學系學士班

113 學年度畢業專題「頂石盃創意競賽」辦法

一、目的

鼓勵國立臺灣大學醫學工程學系(以下簡稱「本系」)學生致力創新、實現創意設計，學習跨域整合、團隊溝通與技術統合等核心能力，特訂定本辦法。以頂石為名，強調將四年所學的知識做最後的銜接和融合，藉由競賽以創意專題成果方式呈現。

二、參賽資格：

限本系或雙主修本系之學士班應屆畢業生個人參加。

三、競賽作品主題

以醫學工程相關領域主題為主，且具潛力發展為未來醫療、保健、照護等實用產品為創意目標。作品內容須整合數門課程之技術與整合，包含系上的系列課程，或實驗室的專題研究成果。主題需有創新想法元素，強調創意、知識和技術整合的成果。競賽發表時，應詳細說明各學科與整合的細節。

四、競賽程序與重要時程

1.報名：

參賽者於 2025 年 2 月 10 日前繳交「報名表」、「智財同意書」與「構想書」紙本與電子檔各一份至系辦(ntudbme@ntu.edu.tw)。

2.繳交決賽作品：

參賽者須於 2025 年 5 月 12 日前繳交競賽作品之「書面報告」紙本與電子檔各一份至系辦(ntudbme@ntu.edu.tw)。

3.決賽口頭報告：2025 年 5 月 22 日。

4.優勝名單公佈：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告於本系網頁。

五、報告內容

1. 構想書：至多 2 頁，應說明競賽作品之名稱、背景與目的、設計理念與動機、可能的設計方法與材料、與對應三門以上課程之關係、以及預期作品功能與效能。
2. 決賽作品書面報告：至多 20 頁，應包含競賽作品之名稱、背景與目的、設計理念與動機、詳細設計方法與使用材料、與對應三門以上課程之連結、以及已驗證之作品功能與效能。
3. 決賽作品海報：一張 A0 尺寸海報，應包含競賽作品之名稱、背景與目的、材料與方法、討論、結果、與對應三門以上課程之關係。
4. 決賽作品口頭報告：宜包含競賽作品之名稱、背景與目的、設計理念與動機、設計方法與使用材料、與對應三門以上課程之說明、已驗證之作品功能與效能、實體成果演示、以及任何突顯作品優越性之資料與實體成品。

六、評審方式

由本系教師、業界專家、醫師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決賽作品之評審。

決賽時將選出前三名及佳作，獲頒獎狀與獎金或等值禮卷如下：

第一名—30,000 元、第二名—20,000 元、第三名—12,000 元、佳作—6,000 元。

七、評分標準

決賽作品：創意(25%)，可行性(25%)，書面報告與海報(25%)，口頭報告(25%)。

八、其他事項

1. 參賽作品如涉有抄襲或侵犯智慧財產權者，經認定屬實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若已獲獎者，追回頒發之獎項，並由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。
2. 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參賽個人所有。因參賽作品所衍生之智慧財產保護事宜，及後續申請專利事宜，皆由參賽者自行處理。
3. 主辦單位得依本同意書授權將參賽作品之活動照片、參賽者提供之說明文字及電子檔資料，提供本活動後續之宣傳、展覽和成果報告之用途。